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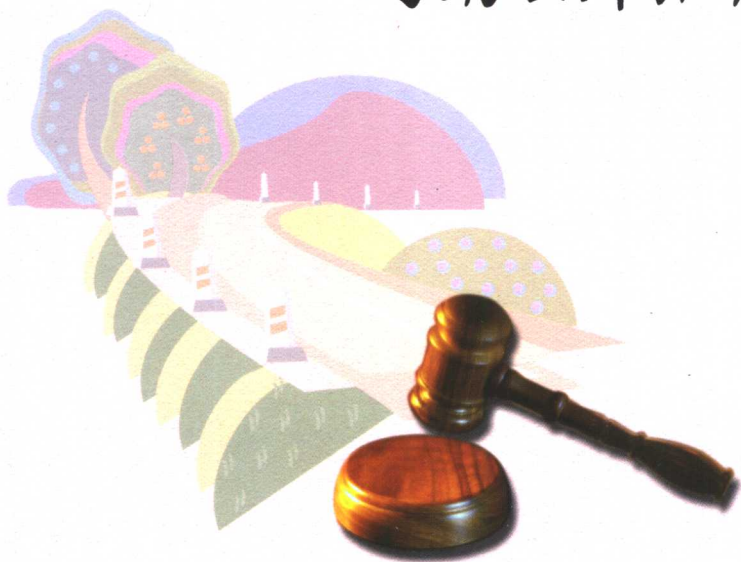
“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

共青团中央青农部 组编



农民工 进城法律知识读本

丁 鸿 编著



农村读物出版社
中国农业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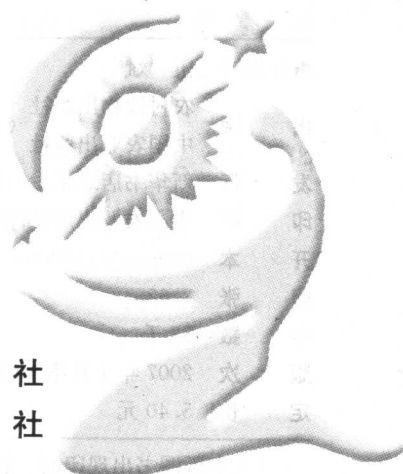


新农村新青年文库

农民工进城 法律知识读本

共青团中央青农部 组编

丁 鸿 编著



农村读物出版社
中国农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农民工进城法律知识读本/共青团中央青农部组编;
丁鸿编著. —北京: 农村读物出版社, 2007. 1

(新农村新青年文库)

ISBN 978 - 7 - 5048 - 5009 - 6

I. 农... II. ①共...②丁... III. 农民-劳动就业-劳
动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2.5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58611 号

责任编辑 伍 斌

出 版 农村读物出版社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100026)

发 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3.625

字 数 83 千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4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新农村新青年文库》编委会

主 任：

陶 宏 共青团中央青农部部长

刘增胜 中国农业出版社总编辑

副主任：

林 青 共青团中央青农部副部长

王立健 共青团中央青农部副部长

曹孟相 中国农业出版社副总编辑

成 员：

宁 澈 卫 洁 韩丽萍 蒋 华

刘冠宇 周承刚 张 豪

丛 书 前 言

党中央从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高度，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大战略举措，为我国新农村建设勾画了美好蓝图。伟大的时代成就非凡的事业，美好的前程激励不懈的追求。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广大农村青年发挥聪明才智、实现人生理想提供了广阔舞台和难得机遇。要在新的时代中建功立业，广大农村青年就必须着力提高文化科技素质，切实增长就业创业技能，积极培养市场经营能力，努力成为“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一代农村青年，这也是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础工程 and 重要任务。

竭诚服务青年是共青团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服务广大农村青年实现增产增收、成长成才，关系当前，牵动长远。当前，共青团中央正全力实施“青春建功新农村行动”，重点推进服务农村青年转移就业创业、农村青年中心建设和乡村青年文化建设等工作，对引导农村青年积极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出了具体

要求，推出了具体举措，取得了阶段性良好效果。为进一步满足广大农村青年日益增长的生产生活和学习成才的迫切需求，共青团中央青农部以“关注焦点、瞄准致富点、找准需求点、抓住热点、切入视点”为原则，编辑出版“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新农村新青年文库》，包括和谐家园、发展生产、劳动力转移、科普宣传、文化教育、自主创业、小康生活、生态环保等八方面内容的100本书。冀此服务和帮助广大农村青年进一步丰富知识，开阔视野，增长才干，带头倡树文明健康积极向上的时代新风尚，踊跃投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奉献青春、智慧和力量，努力谱写出新一代“我们村里的年轻人”的奋斗之歌。

目 录

丛书前言

第一单元 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1
一、农民工的法律定位	1
1. 你是否清楚农民工不低人一等，在法律上享有平等的“劳动者”地位	1
2. 法律规定农民工享受哪些平等的权益	1
3. 履行义务是享受权利的前提，农民工在劳动过程中应履行的基本义务有哪些	3
二、劳动就业权	3
1. 农民工进城找工作，动身之前应当在哪些方面做好准备工作	3
2. 通过哪些途径寻找工作	3
3. 怎样认定合法的职业介绍机构	3
4. 对职业介绍机构哪些非法行为可以举报	4
5. 农村劳动者外出务工，还需要办理就业证卡吗	4
6. 什么是劳动合同	5
7. 农民工就业必须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吗	5
律师提醒 坚决要求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	5
更重要的提醒：“陷阱合同”不能签！	6
8. 签订劳动合同应把握的法律要点有哪些	7
律师提醒 签订劳动合同时注意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	7

链接：劳动合同书样本	7
9. 试用期是否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中	14
10. 你知道在签订劳动合同时，常见的几个不正当 行为吗	14
11. 用人单位在什么情况下不能解除劳动合同	14
12. 用人单位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应该承担哪些 法律责任	15
13. 用人单位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5
14. 劳动者也可以要求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吗	16
15. 符合法定条件与农民工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 应当给劳动者哪些补偿	16
16. 你能清楚地认定无效劳动合同吗	17
17. 由于用人单位的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对劳动者造成 损害的，应当承担哪些赔偿责任	18
18. 你是否知道我国不允许不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 外出打工	18
19. 用人单位违法使用童工，应承担什么责任	19
20. 哪些使用童工的行为应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0
21. 哪些特殊情况不属于使用童工	20
三、劳动收益权	20
1. 用人单位应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你是否知道法律 对此有明确的规定	20
2. 用人单位克扣劳动者工资该怎么处理	21
3. 用人单位无故拖欠劳动者工资该怎么处理	22
律师提醒 建筑行业是拖欠农民工工资集中的领域！ ..	22
4. 你知道国家对劳动者最低工资是怎么规定的吗	23
5. 用人单位安排劳动者加班加点应按什么标准 支付工资	24
案例分析 姜某与东莞某电机厂加班加点劳动争议案 ...	25



6. 拖欠农民工工资, 农民工应该怎样寻求法律保障	26
链接: 各级政府对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高度重视	26
案例分析 农民工与包工头、建筑公司劳动争议案	27
四、劳动安全卫生保障权	29
1. 劳动者有权要求用人单位提供必要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吗	29
2. 劳动者享有哪些具体的职业卫生保护权利	29
3. 法律规定女职工享有哪些特殊的劳动安全保障	29
4. 哪些情况下受伤可以认定工伤	30
5. 职工发生伤害后, 应由谁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30
6. 工伤认定申请是否有时限要求	31
7. 工伤职工如对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作出工伤认定结论不服的应如何对待	31
案例分析 王某工伤责任争议案	31
8. 非法用工单位的劳动者是否也有权享受工伤待遇	32
9. 农民工是否具有参加工伤保险的权利	33
10. 哪些单位应当参加工伤保险	33
11. 职工个人是否需要缴纳工伤保险费	33
12. 用人单位未按《条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 如何处理	33
13. 应如何正确理解《工伤保险条例》第十四条中的“上下班途中”	33
14. 跨省流动的农民工, 被鉴定为 1~4 级伤残的, 可一次性享受工伤保险长期待遇吗	33
15. 农民工工伤, 被鉴定为 1~4 级伤残的, 保留劳动关系, 退出劳动岗位, 享受哪些待遇	34
16. 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五级、六级伤残的, 可以享受哪些工伤保险待遇	34
17. 七级至十级工伤职工与用人单位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	

同时,可以享受哪些工伤保险待遇	35
18. 工伤职工应如何选择工伤医疗机构	35
19. 外地农民工与用人单位发生工伤保险方面的争议 如何处理	35
五、休息休假权	35
1. 我国实行法定的工时制度,你知道吗	35
2. 按国家有关规定,用人单位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安排 劳动者加班加点	36
3. 农民工依法享有哪些休假权利	36
4. 女职工的生育应该享受哪些权利	37
案例分析 张女士生育费用诉讼案	37
六、职业技能培训权	38
1. 农民工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也是一项基本的权利吗	38
2. 2006年1月通过的《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 若干意见》中,对农民工培训有哪些政策规定	38
链接:《2003—2010年全国农民工培训规划》	39
七、社会保障权	42
1. 农民工有权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吗	42
2. 什么是基本养老保险	42
3. 农民合同制职工如何参加基本养老保险	42
4. 农民工有权参加失业保险吗	43
5. 用人单位应依法为农民工参加生育保险,各地执行的 现状如何	43
6. 子女教育问题一直是困扰农民工兄弟的最大问题之一, 你知道各地政府都在积极努力解决这一问题吗	43
链接:农民工子女教育问题令人担忧	44
7. 农民工子女就学应该由原籍所在地政府负责还是 打工所在地政府负责	44
链接:北京市高度重视农民工子女教育问题	45

8. 农民工子女进公办学校读书, 有哪些优惠政策	46
9. 多数农民工子女选择在打工子弟学校就读, 但许多打工子弟学校没有办学许可证, 一些打工子弟学校办学不规范, 怎么办	46
小结: 未来, 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将得到切实的保护	46
第二单元 农民工维权方式	48
一、维权的法律依据	48
1. 《劳动法》是维护合法权益的基本法律, 你了解劳动法的基本内容吗	48
2. 为了更好地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 避免意思表达的不一致, 也为了维权有充分的证据, 必须订立劳动合同, 你有这个意识吗	48
律师提醒 签订劳动合同很重要!	49
3. 万一农民工与用人单位没有签订劳动合同, 但农民工确实为用人单位劳动, 发生劳动争议时怎么办	49
4. 农民工不履行合同义务, 你知道这种行为是违法的吗	50
律师提醒 用法律手段解决侵权行为!	50
5. 证据对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非常重要, 你知道在平时的工作中应注意保留哪些有关解决劳动争议的证据吗	50
二、维权的机构和程序	51
1. 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争议后, 可通过怎样的程序解决	51
2. 怎样理解双方自行协商解决等 4 个程序的关系	52
案例分析 企业解除与小李的劳动合同诉讼程序案	52
3. 对于农民工来说, 协商解决劳动争议是最佳的维权方式吗	52
律师提醒 协商解决最好请一个参谋!	53
4. 企业调解也是解决劳动争议的一种可选择的方式吗	53

5. 工会组织在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中起到什么作用	54
6. 农民工可以加入工会组织吗	54
案例分析 没有工会组织帮助和介入小林的案件诉讼	55
链接: 各地纷纷成立农民工工会组织	55
7. 农民工发现用人单位有违法行为, 可以向劳动保障 行政主管部门举报吗	56
8. 涉及哪些侵权内容可以投诉举报	56
9. 如何进行监察投诉举报	57
10. 目前在建设领域包工头的存在, 是阻碍农民工维权 重要因素吗	57
链接: 江苏 3 年内取消包工头	59
11.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受理哪些劳动争议	59
12. 怎样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59
13. 当事人应当向哪个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60
14. 当事人双方不在同一个地区的劳动争议如何 申请仲裁	60
15. 劳动争议当事人在争议处理过程中享有哪些权利, 履行 哪些义务	61
16. 申请仲裁的时效是怎样规定的? 劳动争议发生之日 如何认定	61
17. 仲裁委员会对超过仲裁申诉时效的劳动争议是否 一律不受理	62
18. 仲裁委员会处理劳动争议案件需要多长时间	62
19. 当事人拒不履行仲裁委员会的调解书和裁决书, 应如何处理	62
20. 当事人对仲裁委员会的裁决不服, 如何向人民 法院起诉? 可否将仲裁委员会作为被告	63
21. 农民工对劳动保障行政部门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 不服的, 可以申请行政复议吗	64

22. 哪些情况下, 农民工不能申请行政复议	65
23. 农民工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 应该怎么办	66
24. 农民工申请劳动和社会保障行政复议应符合哪些 法律规定	66
25. 针对农民工维权的现状, 哪几个方面的问题需要 农民工特别注意	67
律师提醒 农民工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权益一定要 注意不能超过法律规定的时限!	68

第三单元 农民工法律援助

一、我国法律援助制度	70
1. 什么是法律援助	70
2. 什么是法律援助机构	70
3. 农民工可以请求法律援助吗	70
链接: 北京市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	71
4. 各地相继成立的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作站承担的工作 主要包含哪些方面	71
5. 农民工有哪些事项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72
6. 哪些事项不能申请法律援助	73
二、农民工怎样申请法律援助	74
1. 申请法律援助的程序是什么	74
2. 申请法律援助应提交哪些材料	74
3. 农民工流动性较强, 工作不稳定, 需要法律援助应向 哪个法律援助中心提出申请	74
4. 接受法律援助的农民工享有哪些权利, 履行哪些 义务	75
5. 在什么样的情况下可以终止法律援助	75
三、法律援助案例分析	76
1. 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伤案件	76
2. 农民工法律援助——工伤保险案件	78

3. 农民工法律援助——讨薪案件	80
附录	83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83
附录二 各地劳动保障部门信访机构地址、电话	98
附录三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劳动保障厅局劳动保障监察 举报电话	100
主要参考文献	102

第一单元 农民工的合法权益

一、农民工的法律地位

1. 你是否清楚农民工不低人一等，在法律上享有平等的“劳动者”地位

《劳动法》规定只要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即用人单位）和与之形成劳动关系的劳动者”都平等地享有普通劳动者的基本权利，农民工与其他劳动者一样，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任何歧视农民工和侵犯了农民工权利的行为都是违法的，农民工可以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2. 法律规定农民工享受哪些平等的权益

按照《劳动法》相关规定，劳动者享有以下基本权利：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休息休假的权利、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的权利、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的权利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劳动权利。

（1）劳动者享有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即劳动者在就业时，不会因民族、种族、性别、宗教信仰不同而受到用人单位的歧视，选择职业时，有权选择适合自己的才能、爱好、兴趣的职业。

（2）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劳动者按用人单位的要求付出了劳动，就有权获得相应的报酬。

（3）劳动者享有休息休假的权利。我国实行法定的每周 44

小时工作制和休假制度。劳动法规定的休息时间包括工作间歇、两个工作日之间的休息时间、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以及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事假、生育假、病假等。

(4) 劳动者有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劳动法规定，用人单位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卫生规程和标准，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卫生规程和标准，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进行专门培训，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5) 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的权利。我国宪法规定，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受教育既包括受普通教育，也包括受职业教育。公民有劳动的权利，要实现劳动权劳动者必须具备基本的职业技能。在职业技能的获得越来越多地依赖职业培训的今天，公民没有职业培训权利，劳动就业权利就无法充分实现。随着行业技术的进步，对农民工职业技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现在各地已把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要内容之一。

(6) 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我国法律规定，劳动者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社会保险是国家和用人单位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的约定，对具有劳动关系的劳动者在暂时或永久丧失劳动能力以及暂时失业时，为保证其基本生活需要，给予物质帮助的一种社会保障制度。伤病、年老等是每一个劳动者都不可避免的，社会保险是劳动力再生产的一种客观需要。

(7) 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的权利。当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发生劳动争议时，劳动者可以依法申请调解、仲裁，提起诉讼。在劳动争议处理过程中，农民工是处于弱势地位，社会法律援助机构应积极帮助农民工进行劳动争议的处理，保证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在发生争议时有提请争议处理的权利，也是劳动者其他合法权利的保证。

3. 履行义务是享受权利的前提，农民工在劳动过程中应履行的基本义务有哪些

《劳动法》规定劳动者应当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农民工应当记住，权利和义务是对等的，在获得权益的同时，必须履行合法劳动合同所约定的劳动责任和义务，否则也是违法的。

二、劳动就业权

1. 农民工进城找工作，动身之前应当在哪些方面做好准备工作

(1) 家庭环境准备。对承包土地、老人赡养、儿女抚养教育、房屋修缮、粮食储备、家畜饲养等方面的妥善安排。

(2) 信息准备。对国家经济建设的大政策和各地区开发建设大事的了解和各地招工、招聘的信息收集。

(3) 物质准备。家人和自己在外的吃、穿、用等。

(4) 资金准备。带足差旅费、培训费和一段时间的生活费。

(5) 技能准备。最好先学得一技之长，如木工、瓦工、水电工、钢筋工、开车、烹调、裁剪、美发、照相、打字等。

(6) 知识准备。学习和了解必备的旅行常识、城市生活常识和求职社交等常识。

(7) 手续准备。事先办好身份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证明、外出人员就业登记卡、暂住证、学历证等外出找工作必备的手续。

2. 通过哪些途径寻找工作

(1) 托亲戚朋友等熟悉的人。(2) 通过合法的职业介绍机构。(3) 通过报纸等新闻媒体。(4) 通过网络。

3. 怎样认定合法的职业介绍机构

找工作要到劳动保障部门开办的职业介绍机构或其他合法职业中介机构求职，不要到非法职业介绍所进行私下交易，避免